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度春暉志工培訓實施計畫

- 一、依據：本局 108 年度春暉志工志願服務計畫。
- 二、目的：招募人員擔任本局春暉志工，藉以協助校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工作之推動。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協辦單位：臺北市私立金甌女中。
- 四、培訓對象：(預計培訓 80 名)
具愛心與耐心之學生家長、志工、退休教師、退伍教官、社會人士等領有志工手冊人員(未領有志工手冊人員請先行至「臺北 E 大」完成線上志工基礎訓練，俟完成本案專業訓練後統由本局辦理志工手冊申請作業)。
- 五、訓練地點：臺北市私立金甌女中 808E 化教室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杭州南路二段 1 號)。
- 六、辦理時間：108 年 7 月 25 日 (星期四) 及 7 月 26 日 (星期五)，共計二日。
- 七、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座/主持人
7/25	0800-0810	報到	教育局
	0810-1010	家長如何防治子女吸食毒品及相關法律責任 (含個案實例分享)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少年保護調查官主任 吉靜如
	1010-1200	吸毒青少年的教養與壓力調適、有效溝通與有效拒絕 (含個案實例分享)	
	1200-1300	午餐	
	1300-1450	春暉志工任務概述說明	金甌女中
	1500-1650	學生行為樣態及個案輔導晤談技巧	陳冠賢教官
7/26	0820-1020	心教育-見孩子的叛逆，作孩子生命中的貴人	曙光家園 許佳如社工師
	1030-1230	青少年常施用毒品類別、方式、成因	

		與特徵、輔導作為與求助管道	
	1230-1330	午餐	
	1330-1400	綜合座談	

八、報名方式

- (一) 有意願參加人員請於 108 年 7 月 19 日 (星期五) 前，將報名表寄送至聯絡人羅國良教官電子郵件信箱(Email: kuoliang1115@gmail.com)，聯絡電話：2392-3443。
- (二) 本局各級學校所屬人員參訓，請各校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

九、志工工作內容

- (一) 配合本局規劃協助認輔北市學校藥物濫用個案學生及高風險藥物濫用之虞學生(認輔陪伴時段以學生在學時間為主)。
- (二) 協助本局藥物濫用防制工作相關行政支援：如擔任入班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講座、協助學校執行特定人員尿液篩檢、辦理縣市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校外輔導網絡聯繫等事務。

十、本研習核予 12 小時專業培訓研習時數，並由本局核發研習時數證明書。

十一、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餐具。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